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pac Group Limited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告**

摘要

- 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行業競爭的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8億元，同比下降約9.4%，對比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之六個月之收入同比降幅縮窄近6個百分點，收入趨勢向好。
-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838億元，同比下降約3.7%。但得益於精細化管理方面的有效措施，毛利率同比提升約1.7個百分點至約29.9%。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453億元，同比下降約17.7%。若剔除匯兌損失產生的賬面損失，淨利潤將同比上升約5.6%。
- 疫情加速全球智能化、數字化發展，本集團平台及服務板塊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341億元，同比增長約22.6%，於本集團總收入中的佔比，從去年的約30.8%同比提升至今年的約41.7%。其中，數字化設備業務收入呈現較快增長。
- 受疫情所帶來的市場需求放緩影響，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業務板塊錄得收入約7.478億元，同比下降約23.7%。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折合約人民幣8.4分)(2019年度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折合約人民幣3.4分)(2019年度為港幣6.0仙)。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以下分別簡稱「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經審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281,903	1,415,665
銷售成本	6	<u>(898,066)</u>	<u>(1,017,129)</u>
毛利		383,837	398,536
其他收入	4	52,949	50,90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33,821)	10,011
研發成本	6	(109,840)	(113,474)
銷售及分銷費用	6	(91,938)	(98,798)
行政開支	6	(34,939)	(39,556)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2,154	(1,5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111)	(1,74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	10	1,500	3,464
財務成本		<u>(549)</u>	<u>(88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9,242	206,882
所得稅費用	7	<u>(23,982)</u>	<u>(30,459)</u>
年度利潤		145,260	176,423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可於期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206)</u>	<u>(3,017)</u>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142,054</u>	<u>173,406</u>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5,665	177,125
非控股權益		<u>(405)</u>	<u>(702)</u>
		<u>145,260</u>	<u>176,423</u>
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2,459	174,108
非控股權益		<u>(405)</u>	<u>(702)</u>
		142,054	173,406
每股盈利	8		
— 基本(人民幣分)		17.6	21.4
— 攤薄(人民幣分)		<u>17.6</u>	<u>21.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5,212	325,724
使用權資產		41,920	43,211
投資物業		54,582	60,313
商譽		1,375	1,375
無形資產		2,096	4,3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4,964	3,464
遞延稅項資產		9,400	8,1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984	156,000
銀行定期存款		—	109,77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56,533</u>	<u>712,444</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90,375	184,676
應收貨款	12	271,046	328,337
合約資產	14	13,512	12,712
其他應收和預付款		21,392	45,70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13	256,733	180,0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6,971	—
銀行定期存款		724,123	804,2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6,578	366,996
流動資產總額		<u>2,020,730</u>	<u>1,922,784</u>
資產總額		<u>2,577,263</u>	<u>2,635,22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192,362	1,192,362
儲備		803,747	810,2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96,109</u>	<u>2,002,572</u>
非控股權益		1,427	1,832
權益總額		<u>1,997,536</u>	<u>2,004,404</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360	9,463
遞延稅項負債		<u>21,759</u>	<u>23,82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3,119</u>	<u>33,288</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15	365,428	399,346
合約負債	16	50,864	42,468
其他應付款		96,940	111,972
租賃負債		5,150	8,108
政府補貼		1,858	1,858
應付所得稅		<u>26,368</u>	<u>33,784</u>
流動負債總額		<u>546,608</u>	<u>597,536</u>
負債總額		<u>579,727</u>	<u>630,824</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2,577,263</u>	<u>2,635,22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全球客戶提供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同時融合創新金融科技(「**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服務、數字化設備、系統平台、智能自助設備及其他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的公眾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3層1301室。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金邦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金邦達國際**」)(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終控制方為盧閏霆先生，彼亦是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作說明。

2. 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622章要求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要求的適當披露。

除某些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首次採納了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 重要性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 對沖會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 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之修訂 — 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2018

本年度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納，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之前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和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披露情況造成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生效的新準則及解釋，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年度期間開始 或之後生效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1年1月1日
共同控制之合併的會計處理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之前的所得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參考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解釋公告第5號(2020年)	2023年1月1日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	尚未確定

預計該等準則對實體於現時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描述與主要活動

分部資料以公司內部管理報告為基礎而確立，此內部管理報告經由公司經營決策者 — 本公司主席審閱，以利於向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分配所需資源並評估其表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 製造和銷售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平台及服務	— 融合創新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數字化設備、系統平台及其他整體解決方案

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通過銷售產品和提供數據處理服務取得其收入。因為不同產品需要不同的生產及市場營銷策略，各分部實行單獨管理。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取得的毛利。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的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收入		業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向外部客戶之銷售				
—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747,781	980,012	181,930	234,044
— 平台及服務	534,122	435,653	201,907	164,492
	<u>1,281,903</u>	<u>1,415,665</u>	383,837	398,536
其他收入			52,949	50,90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3,821)	10,011
研發成本			(109,840)	(113,474)
銷售及分銷費用			(91,938)	(98,798)
行政開支			(34,939)	(39,556)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2,154	(1,5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111)	(1,7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				
虧損撥回			1,500	3,464
財務成本			(549)	(8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69,242</u>	<u>206,882</u>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各分部毛利作出決策。概無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可用以評估不同業務活動的表現。因此，並無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b) 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各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和 安全支付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747,781	—	747,781
數據處理	—	225,640	225,640
數字化設備	—	308,482	308,482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合計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的銷售收入及數字化設備的銷售收入在某個時間點確認，而數據處理服務的收入則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和 安全支付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海外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和 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	70,124	20,232	90,356
中國內地	677,657	513,890	1,191,547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合計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和 安全支付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980,012	—	980,012
數據處理	—	259,078	259,078
數字化設備	—	176,575	176,575
合計	<u>980,012</u>	<u>435,653</u>	<u>1,415,665</u>
地區市場			
海外及香港和澳門	82,688	16,980	99,668
中國內地	<u>897,324</u>	<u>418,673</u>	<u>1,315,997</u>
合計	<u>980,012</u>	<u>435,653</u>	<u>1,415,665</u>

(c) 其他資料

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以外之所有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劃分呈現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50,666	163,322
中國內地	<u>319,483</u>	<u>275,151</u>
	<u>470,149</u>	<u>438,473</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於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和平台及服務分部並無客戶的收入總計(2019年：一名客戶的收入總計為人民幣147,348,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4. 其他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8,112	5,50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8,260	30,450
增值稅退稅	14,846	13,538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532	1,172
其他	199	240
	<u>52,949</u>	<u>50,904</u>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值	(37,083)	3,78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2,639	7,5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收益	733	8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0)	(1,364)
	<u>(33,821)</u>	<u>10,011</u>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755,199	799,887
存貨撥備	5,585	2,843
員工待遇費用	197,957	233,7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168	39,6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286	9,322
投資物業折舊	2,153	2,194
無形資產攤銷	2,290	2,290
質保金撥備撥回	(1,713)	—
法律和專業費用	2,495	2,97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16	1,635
— 非核數服務	391	356
業務招待費用	5,086	5,115
運費及關稅	12,077	12,337
專業服務費	17,574	9,928
檢測費	10,583	12,115
差旅費	14,929	17,758
其他費用	64,507	116,813
	<hr/>	<hr/>
銷售成本，研發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合計	1,134,783	1,268,957
	<hr/> <hr/>	<hr/> <hr/>

7. 所得稅費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項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3,452	18,713
香港利得稅	4,392	4,114
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	9,412	9,290
	<u>27,256</u>	<u>32,117</u>
遞延稅項	(3,274)	(1,658)
所得稅費用	<u>23,982</u>	<u>30,459</u>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香港立法會於2018年3月21日通過了《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已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對於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首港幣2,000,000元溢利的利得稅率為8.25%，超過港幣2,000,000元溢利的部分的利得稅率為16.5%。無資格應用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則繼續統一以16.5%為利得稅率。相應地，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金邦達數據有限公司之首港幣2,000,000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應用8.25%計算，超過港幣2,000,000元部分的香港利得稅則應用16.5%計算。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有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的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惟金邦達有限公司已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三年內享受15%的優惠稅率。金邦達有限公司已於2020年獲得續約，並可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三年內繼續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財稅(2008)第1號聯合通知，於向境外投資者作出分派時，只有於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可免繳預扣稅。然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條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規定，以其後產生的利潤分派股息時，須按10%或(倘稅收協定或安排適用)較低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稅收安排，分配予合資格香港居民公司股息的預扣稅率為5%。金邦達有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未分配溢利遞延稅項責任已按5%的稅率計提。

8.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以下方面進行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 除以本會計年度之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145,665	177,125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千股)(附註)	<u>825,907</u>	<u>826,047</u>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u>17.6</u>	<u>21.4</u>

附註：計算兩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時，均已扣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目下由獨立信託公司代本公司持有的股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9.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年度中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3.0仙 (2019年年度中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	21,920	30,065
2019年年度末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 (2018年年度末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	75,938	73,150
2019年年度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6.0仙 (2018年年度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6.0仙)	<u>45,563</u>	<u>43,890</u>
	<u>143,421</u>	<u>147,105</u>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2019年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2019年為港幣6.0仙)，且須獲得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於2020年12月31日後宣派的股息未被確認為於2020年12月31日之負債。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非上市之聯營公司，按成本	32,120	32,120
應佔收購之後業績及儲備	(4,929)	(4,92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u>(22,227)</u>	<u>(23,727)</u>
	<u>4,964</u>	<u>3,464</u>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細信息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和運營國家	由本集團非直接持有的 已發行普通股及資本之佔比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凱鑫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45%	45%	控股公司
Goldpac ACS Technologies Inc. (「Goldpac ACS」)	菲律賓	45%	45%	數據處理
四川中軟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中軟」)	中國內地	19.68% (附註)	19.68% (附註)	智慧城市平台

附註：本集團能對四川中軟施加重大影響，因為根據四川中軟之公司章程，本集團能指派其七名董事中的兩名。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滙總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u>	<u>—</u>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價值合計	<u>4,964</u>	<u>3,464</u>

本集團已停止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因為本集團之前數年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金額已超過其投資成本。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金額(本年數和累計數)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1,224)</u>	<u>(1,550)</u>
累計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3,931)</u>	<u>(2,707)</u>

11.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27,110	140,237
半成品	5,974	4,089
成品	113,061	97,030
	<u>246,145</u>	<u>241,356</u>
減：撥備	<u>(55,770)</u>	<u>(56,680)</u>
	<u>190,375</u>	<u>184,676</u>

12. 應收貨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貨款	277,939	337,513
減：虧損撥備	<u>(6,893)</u>	<u>(9,176)</u>
	<u>271,046</u>	<u>328,337</u>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應收貨款進行終身預期虧損撥備。2020年12月31日應收貨款虧損撥備因此減少人民幣2,283,000元。

應收貨款的賬面價值接近公允價值。

與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賒賬。發票一般於開具日期起計30日至150日內由客戶支付。按貨物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貨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90日	186,187	206,329
91-180日	32,776	51,447
181-365日	21,756	38,209
超過一年	30,327	32,352
	<u>271,046</u>	<u>328,337</u>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以下結構性存款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 結構性存款	<u>256,733</u>	<u>180,084</u>

14. 合約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4,045	5,253
數字化設備	<u>9,467</u>	<u>7,459</u>
	<u>13,512</u>	<u>12,712</u>

合約資產主要指在報告期發出產品有質保條件時，本集團對未開票收款部分擁有之權利。當該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則轉為應收貨款。通常質保期為6個月至1年。

15.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貨款	257,995	282,336
有抵押應付票據	<u>107,433</u>	<u>117,010</u>
	<u>365,428</u>	<u>399,346</u>

應付貨款無擔保，並通常在確認後60日至180日內予以支付。應付票據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由於期限較短，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價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等。以下為各年度末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或票據開具日期的賬齡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90日	309,775	346,814
91-180日	47,390	40,931
181-365日	5,849	4,529
超過一年	2,414	7,072
	<u>365,428</u>	<u>399,346</u>

16. 合約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u>50,864</u>	<u>42,468</u>

當與客戶簽訂合約時，本集團收取客戶合約金額的10%至100%作為客戶保證金。合約負債為客戶預收款，當貨物控制權於某一時點轉移至客戶時則確認收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確認與年初合約負債相關的收入人民幣37,974,655元(2019年：人民幣27,176,000元)。

17. 股本

	普通股數量 千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且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u>833,561</u>	<u>1,499,498</u>
		人民幣千元
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u>1,192,362</u>

18. 比較數據

某些比較數據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列報，因為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新的列報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更相關更合適。

管理者討論與分析

2020年，對於本集團而言是極為不平凡的一年。突如其來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帶來了諸多的不確定性因素。本集團依托有效的應急反應機制、高效的管理體系和豐富的行業經驗，依然取得了遠超於行業整體水平的成績。

但是，2020年對於本集團的意義遠大於此。本集團聚焦於「成為值得信賴的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提供商」的發展願景，通過一段時間的反覆科學論證，最終明確了「推動數字化、平台化戰略，深化金融科技創新」的整體發展戰略，逐步開始建設面向客戶的數字化UMV平台，並已成功接入銀行，成效初顯。

2021年，是本集團的新起點。本集團將投入更大資源建設UMV平台，逐步推動行業原有供應鏈體系的升級和轉變，打造金融支付產品全產業鏈的創新生態圈。這是本集團擁抱全球數字化轉型趨勢的重要舉措，旨在激活本集團將近三十年所積累的客戶關係、技術、經驗、品牌形象、供應鏈、渠道等等寶貴資產，必將使本集團獲得更加充沛的發展新動力。

世界性的疫情加速了全球金融產業對於創新生態鏈和產業鏈的需求，為本集團UMV平台的快速發展帶來了難得的機遇。

財務分析 — 強化精細化管理，提升盈利能力

受疫情及行業競爭的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8億元，同比下降約9.4%，對比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之六個月之收入同比降幅縮窄近6個百分點，收入趨勢向好。本集團保持腳踏實地，不斷修煉內功，勇於創新，積極推進平台和服務業務，緩解了疫情對部分傳統業務的不利影響。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838億元，同比下降約3.7%。但得益於精細化管理方面的有效措施，毛利率同比提升約1.7個百分點至約29.9%。儘管面對客觀因素挑戰，本集團加強成本控制，提高運營效率，盈利能力得到進一步強化。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453億元，同比下降約17.7%。剔除匯兌損失產生的賬面價值損失，淨利潤同比增長約5.6%。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合計約人民幣20.2億元，同比增加約5.1%，現金流充沛，流動性等財務指標保持穩健，為本集團拓展新的業務和產品線，推動數字化、平台化戰略，實現突破升級提供了充沛的資金。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折合約人民幣8.4分)(2019年度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折合約人民幣3.4分)(2019年度為港幣6.0仙)。

業務回顧 — 平台和服務業務板塊保持高速發展

疫情加速了全球智能化、數字化發展趨勢，越來越多的金融、政務服務正在通過無人化、平台化的方式提供。本集團緊緊把握疫情下的發展機遇，深化金融科技創新，推動數字化、平台化戰略。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平台及服務板塊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341億元，同比增長約22.6%，於本集團總收入中的佔比，從去年的約30.8%提升至今年的約41.7%。其中，數字化設備業務收入呈現較快增長。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平台及服務板塊新增專利授權8件，軟件著作權16件。2020年12月4日，本集團與國內主要金融機構共同發起成立了「金融數字化發展聯盟」，旨在加速金融服務行業的數字化轉型，料將持續助力本集團服務和平台業務板塊的增長。

受疫情所帶來的市場需求放緩影響，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業務板塊錄得收入約7.478億元，同比下降約23.7%。本集團緊跟個性化、時尚化的社會趨勢，不斷創新安全支付產品的產品線和時尚內涵，穩固本集團在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中的領先優勢。中國是全球最大的金融安全支付產品市場，本集團有信心隨著中國經濟持續增長，金融安全支付產品的發展在原有安全性、便利性基礎之上，將不斷迎合個性化、時尚化的社會發展趨勢，不斷延伸應用領域，這一市場也將不斷釋放新的發展空間。

受東南亞等地疫情影響，本集團海外業務全年收入約為人民幣0.904億元，同比下降約9.3%。

未來展望 — 數字化UMV平台

推動數字化、平台化戰略，深化金融科技創新

從金融學角度分析，支付和信貸是人類社會跨越千年的需求，是金融產業不變的主題，也是本集團業務得以可持續穩健發展的保證。銀行、信用卡組織和個人消費者等是信用卡產業的主要參與者，他們圍繞支付和信貸展開了一系列的經濟活動，同時不斷渴求創新求變，促進行業在技術、業態等多個角度尋求突破，給行業的發展提供持續的動力。

站在全球金融支付產業創新突破的風口，本集團正在建設的UMV平台將聚焦於改變和創新行業的固有模式。UMV平台將通過AI人工智能、圖像處理、物聯網等創新技術，逐步引入和鏈接行業的主要參與者，匯集更多的行業參與者的力量，促使在傳統模式下單向聯繫的各個參與者之間形成多元互動，培育創新的行業生態鏈和產業鏈。

UMV平台將從四個角度來助力本集團業務的發展：

第一、推進數字化金融科技服務

在推進數字化轉型的進程中，本集團將優化傳統的服務模式，努力打造面向客戶的數字化業務平台，以互聯網化、移動化的方式優化客戶的交互體驗，提升服務效率，增強客戶黏性。

本集團還將進一步關注金融行業客戶在零售金融業務，尤其是銀行卡業務，在數字化轉型中的對資源和能力的需求，如獲客、精準營銷、精細化運營等方面的數字化能力需求，針對性地整合內外部能力資源形成服務和產品。

第二、重塑核心業務

UMV平台將強化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數字化轉型與線上化聯通，使客戶交互與產品交付更加高效，更有力地支持客戶的業務發展，有效提升本集團未來業務價值創造能力。

同時，本集團將通過數字化、平台化手段，擴大個性化、文創化、時尚化產品等高附加值產品的比例，提升核心業務價值，協助客戶提升其在消費市場的競爭力。

本集團也將基於核心業務打造面向客戶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服務，增強價值創造能力。面向客戶的業務經營需要，在針對性地在提供安全支付產品的基礎上，整合周邊產品、物料、物流服務等資源和能力，結合客戶的業務流程形成一站式的解決方案，既能高效地支持客戶的業務發展，也有效地提升本集團的業務價值。

第三、海外市場多元化擴張

UMV平台將加速本集團海外市場的版圖擴張。全球肆虐的疫情給本集團海外市場發展帶來一定的挑戰，但是也恰恰帶來了發展的機遇。本集團將通過UMV平台整合內外部資源，滿足全球客戶在數字化轉型中的資源和能力需求，強化本集團與客戶的粘

性與不可替代性，同時改變傳統的駐點式供應鏈模式，為世界各地客戶提供更為先進的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

第四、數字化設備業務加速

UMV平台將助力數字化設備業務加速發展，圍繞政府、金融、社會保障、交通、醫療等重點應用行業的自助服務需求，更廣泛地滲透到更廣泛的「無接觸」應用場景中去，尤其把握好金融服務網點智能化轉型帶來的商機。

數字化設備業務是本集團數字化、平台化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的數字化設備業務的產品研發和應用場景適配，增強市場拓展的力度，實現數字化設備業務的加速增長。

作為推動數字化、平台化創新戰略的重要載體，由本集團投資建設的「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的建設即將完成，預計將在2021年投入使用。

借助制度先行、科技助力、開拓創新、吸納人才等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優勢，「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將成為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戰略支點。秉承「成為值得信賴的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供應商」的發展願景，本集團將為客戶的數字化轉型提供「科技+產業+生態」的全方位服務，為後疫情時代中國經濟恢復與發展提供科技動力，實現本集團在數字化戰略升級導向下的加速前行。

隨著疫情防控轉入常態化，本集團將進一步提高疫情防控的精細化精準化水平，在持續開展疫情防控知識宣傳的同時，根據疫情防控需求，不斷審視管理流程、研發流程、供應鏈流程業務流程及營銷手段，從各個層面關注疫情可能對本集團運營發展帶來的不利影響，從而從容應對疫情帶來的種種衝擊。

在近三十年的發展歷程中，本集團通過不斷的自我更迭，以篤定的信念、頑強的意志和前瞻的眼光，挑戰了諸多困難，成就了今天的金邦達。站在新的起點，本集團堅信：過去的成功都僅是序章，未來必定可期。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2021年2月8日，本集團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金科智融科技(珠海)有限公司(「**金科**」)與智融金服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智融**」)簽訂了一系列可變權益實體(「**VIE**」)協議(註)。

智融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成立並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智融完全歸中國股權擁有人所有，主要從事計算機軟件和硬件、網絡技術開發及限制性業務(「**標的業務**」)。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建議及下文所述，標的業務中的為開展線上數據處理和交易處理服務以及資訊服務業務(「**限制性業務**」)的信息服務平台，屬於增值電信業務(「**增值電信業務**」)服務的範圍，而智融已根據中國適用的法律和條例獲得增值電信業務服務許可證以經營上述服務。

根據該等協議，智融應獨家委聘金科提供技術諮詢及服務、除非取得金科或其指定代名人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智融不得進行任何可能對其資產、業務、人員、義務、權利或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交易或行為、金科將向智融的股權持有人提供人民幣1,000萬元的無息貸款，而借款將用於中國股權擁有人對智融繳足股本的出資。

根據協議安排，金科可以選舉或任命指定的人員擔任智融的董事(或執行董事)及監事，並應選舉和任命金科指定的人員擔任智融的董事長(如設董事會)、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和高級管理層的其他成員，金科已對智融的財務和經營上取得了有效控制並無需支付其他購買對價。

透過VIE協議，金科將可有效控制智融的財務及營運，並享有智融所產生的整體經濟權益。訂立VIE協議後，智融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而智融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註： VIE協議包括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合同、配偶同意函及借款協議。

同時，雖然憑藉「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的防控策略，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在中國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但疫情已對中國及全球其他地方的經濟發展帶來了影響，並恐將持續一段時間，可能將繼續對本集團的經營發展產生一定影響，但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披露外，自2020年12月31日至本年度業績公告發佈之日概無重大事件發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並於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至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獲派本次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待於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後，上述股息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派發予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初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12月4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該首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75.0百萬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動用約人民幣827.6百萬元，用於擴充產能、新產品及服務研發、公司合營與收購、中國境外市場拓展、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存入銀行賬戶。本公司已經且將按公司2013年11月22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和比例使用所得款淨額。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秉持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保持了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總共約人民幣1,344.7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1,437.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804.0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770.1百萬元)佔比約59.8%，美元及港幣等折合約人民幣540.7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667.0百萬元)，佔比約40.2%。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人民幣256.7百萬元，為銀行保本結構性存款，其中，中國農業銀行約人民幣50.4百萬元，平安銀行約46.0百萬元，中國銀行約人民幣45.0百萬元，中信銀行約人民幣45.0百萬元，興業銀行約人民幣40.0百萬元，中國建設銀行約人民幣30.3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貨款約人民幣271.0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328.3百萬元)。由於行業性質，本集團應收貨款的回款高峰集中在年末。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約人民幣2,020.7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1,922.8百萬元)，比2019年末增加約5.1%。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3.7(2019：約3.2)，流動性良好。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資產負債率等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22.5%(2019年：約23.9%)。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結算。營運開支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結算，部分開支以美元和港幣結算。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的變動來管控其外幣風險。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人民幣80.3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94.3百萬元)。該資本開支為固定資產之開支。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人民幣68.1百萬元(2019：約人民幣24.8百萬元)。此等增長主要來自於「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的在建工程項目建設。

資產之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4.0百萬元之銀行存款(2019：約人民幣156.0百萬元)已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保函之抵押品。

持續關聯交易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Gemalto N.V. (「**Gemalto**」) 採購(2019：約人民幣2.3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堅持自主研發的發展道路，通過全面推出自主知識產權的嵌入式芯片操作系統，形成了芯片供應的多元化格局。因此，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未進行須根據上市規則提交報告、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無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1年內，本集團計劃使用自有資金約人民幣149.0百萬元，用於〈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項目建設。

或有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概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處置。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團隊，在環保及社會層面進行管理、監控、建議及報告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列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就業及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者參與環境保護及社會活動。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緊密關係。本集團亦加強與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1,643名（於2019年12月31日為1,711名）員工，較2019年年末減少68人。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待遇費用合計約為人民幣198.0百萬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約為人民幣233.8百萬元）。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之一。除了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方案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有挑戰性的職業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本集團將每年進行一次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實施了首次公開發售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有潛力的員工。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工作員工，除薪金外，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法規為中國內地的全部員工提供退休、失業、工傷、生育和醫療等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亦按照中國當地規定為中國內地員工實施住房公積金計劃。對本集團於海外工作員工，亦按照當地法律要求購買保險等計劃。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全年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證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執行的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有關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

非法定財務報表

本年度業績公告中包含的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信息不構成本公司相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來源於該等財務報表。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之規定(香港法例第622章)，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其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亦將於適當時候遞交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據此財務報表編製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且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事項之方式提請垂注之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刊發年度業績及2020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ldpac.com)。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閏霆

香港，2021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盧閏霆先生、侯平先生、盧潤怡先生、吳思強先生、盧威廉先生及李易進女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永森先生、葉淥女士及楊慶先生。

本公告以中、英文編製，如有衝突，以中文版本為準。